

证券代码：832568

证券简称：阿波罗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上海阿波罗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更正概述

上海阿波罗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财务信息准确性，对2023年度已披露的财务数据进行了自主梳理，并对相关财务信息进行了更正。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年度的会计差错更正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上海阿波罗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ZA12498号）。

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公司独立董事于忠海、严杰、罗劲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更正事项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挂牌公司董事会对更正事项的性质及原因的说明

挂牌公司因自主梳理，发现已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中财务报表存在差错，产生差错的原因为：

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主体利用控制地位、关联关

系、职务便利等影响财务报表

员工舞弊

虚构或隐瞒交易

财务人员对会计准则的理解和应用能力不足

比照同行业可比公司惯例，审慎选择会计政策

内控存在瑕疵

财务人员失误

内控存在重大缺陷

会计判断存在差异

具体为：1、为提高财务信息准确性，公司严格划分研发及生产，重新认定研发人员，剔除与研发活动无直接关系人员，同时进一步细化研发设备折旧等间接费用的分配精度；2、公司统一收入确认政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中关于履约义务的相关规定，公司原部分核电项目备品备件虽单独约定价格，但合同约定备品备件必须与主设备一并交付，表明其与主设备的转让承诺不可单独区分，公司原将上述项目中的备品备件销售识别为单项履约义务，现更正识别为与主设备同为一项履约义务，并同时调整上述项目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等科目；3、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中关于合同履行成本的相关规定，公司已投入未完工成本作为合同履行成本，原列报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此次将其重分类列报至存货科目；4、因上述2）、3）项会计差错事项，公司重新计算坏账准备；5、为提高财务信息准确性，对部分跨期费用根据权责发生制进行调整；6、对上述事项影响的所得税和盈余公积的调整。

综上，公司董事会决定更正。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前期2023年度的财务报表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追溯调整相关年度的财务数据，本次会计差错更正能够更加准确地反映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并提请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予以审议。

(二)挂牌公司更正事项影响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不满足挂牌申请条件的风险。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的风险。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不满足公开发行并上市条件的风险。

不存在对挂牌公司利润分配实施条件产生影响的情形。

不存在对挂牌公司业绩承诺实施条件产生影响的情形。

不存在对挂牌公司股权激励实施条件产生影响的情形。

(三)更正事项对挂牌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及更正后的财务指标

√挂牌公司针对本次会计差错事项采用追溯重述法对2023年度财务报表进行更正。

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及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和2023年年度			
	更正前	影响数	更正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1,702,526,898.72	187,394,328.86	1,889,921,227.58	11.01%
负债合计	879,610,386.58	130,110,341.16	1,009,720,727.74	14.79%
未分配利润	72,798,659.57	50,854,991.58	123,653,651.15	69.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22,916,512.14	57,283,987.70	880,200,499.84	6.96%
少数股东权益	0	0	0	0%
所有者权益合计	822,916,512.14	57,283,987.70	880,200,499.84	6.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	1.96%	1.12%	3.08%	-

率%（扣非前）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1.2%	1.16%	2.36%	-
营业收入	621,082,486.13	-48,278,816.83	572,803,669.30	-7.77%
净利润	16,185,926.51	10,660,977.61	26,846,904.12	65.8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前）	16,185,926.51	10,660,977.61	26,846,904.12	65.8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后）	9,925,846.68	10,660,977.61	20,586,824.29	107.41%
少数股东损益	0	0	0	0%

三、会计师事务所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鉴证意见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全面审计：是 否

审计意见：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专项鉴证：是 否

专项鉴证保证程度：合理保证 有限保证

专项鉴证结论：无保留结论

鉴证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对公司前期 2023 年度的财务报表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追溯调整相关年度的财务数据，本次会计差错更正能够更加准确地反映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监事会同意公司对本次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提请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予以审议。

五、独立董事对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经认真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通过该议案，并提请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予以审议。

六、备查文件

- 1、《上海阿波罗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上海阿波罗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上海阿波罗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阿波罗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